

大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

大卫健发〔2021〕310号

关于印发《大连市卫生健康行政处罚裁量权控制办法》等5个文件的通知

机关各处室，委直各单位，各区市县卫生健康局、高新区教育文体卫生局，长兴岛经济区社会事务管理局：

现将《大连市卫生健康行政处罚裁量权控制办法》《大连市卫生健康行政许可裁量权控制办法》《大连市卫生健康行政检查裁量权控制办法》《大连市卫生健康行政强制裁量权控制办法》《大连市卫生健康行政给付裁量权控制办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实施。2018年8月15日印发的《关于印发〈大连市卫生计生行政许可裁量权控制办法〉等6个裁量权基准制度的通

知》(大卫发〔2018〕114号)同时废止。

大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1年11月5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